

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 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10月16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董事和监事发出。

2. 本次会议于2020年10月2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
3.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, 实际出席董事9人。

4.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华先生主持, 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。

5.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以9票赞成, 0票反对, 0票弃权, 审议通过了《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。

《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刊载于同日巨潮资讯网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;

2. 独立董事意见。

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10月27日